## 销售合同

采购单位(甲方): 岑溪市归义镇卫生院 供货商(乙方): 岑溪市顺州商贸有限公司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》及有关法律、法规规定,甲、乙双方本着平等、自愿、公平、互惠互利和诚实守信的原则,就产品供销的有关事宜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,以便共同遵守。

序号	名称	单位	数量	单价(元)	金额(元)
1	传呼器分机 传呼器手柄	套	20	178. 2	3564
2					
3					
4					
5					
6					
7					
8					
9					
10					
11					
12					
13					
14					
15					
16					

合计 3564 元

## 一、合同价款及付款方式

本合同总价款为人民币叁仟伍佰陆拾肆元元整。本合同签订后,在乙方将上述产品送至甲方指定的地点并经甲方验收后,甲方一次性将货款付给乙方。人脸识别机

## 二、产品质量

- 1、乙方保证所提供的产品货真价实,来源合法,无任何法律纠纷和质量问题,如果乙方所提供产品与第三方出现了纠纷,由此引起的一切法律后果均由乙方承担。
- 2、如果甲方在使用上述产品过程中,出现产品质量问题,乙方负责调换,若不能调换,予以退还。
  - 三、违约责任

- 1、甲乙双方均应全面履行本合同约定,一方违约给另一方造成损失的,应当承担赔偿责任。
- - 4、甲方不得无故拒绝接货,否则应当承担由此造成的损失和运输费用。
  - 5、合同解除后,双方应当按照本合同的约定进行对帐和结算,不得刁难。

四、其他约定事项

本合同一式两份,自双方签字之日起生效。如果出现纠纷,双方均可向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提起诉讼。

甲方(公章):

乙方(公章): 岑溪市顺州商贸有限公司

法定 (授权) 代表人

法定(授权)代表人

(签字):

(签字):

地址: 电话: 地址: 电话:

开户银行:

开户银行:

账号:

账号:

签订日期: 2025 年 11 月 18 日

签订日期: 2025 年 11 月 18 日